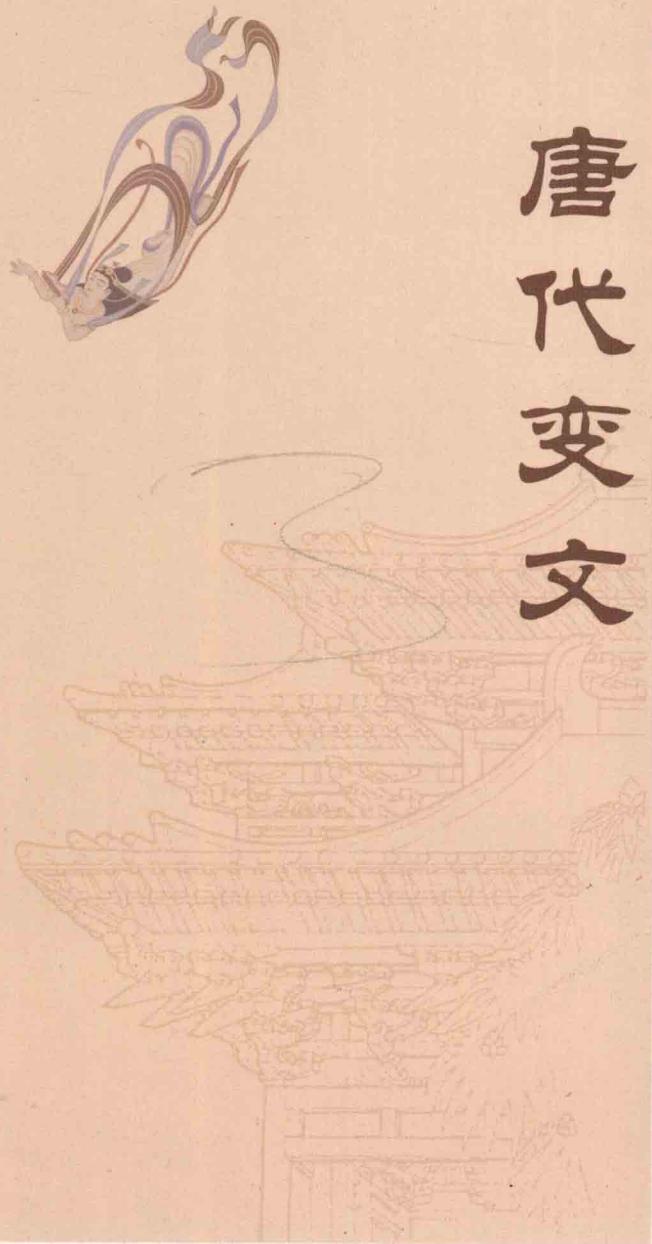


唐代变文



◎ 佛教对中国白话小说及戏曲产生的贡献之研究

〔美〕梅维恒著 杨继东 陈引驰译 徐文堪校

唐代变文

● 佛教对中国白话小说及戏曲产生的贡献之研究

〔美〕梅维恒 著 杨继东 陈引驰 译 徐文堪 校

北方工业大学图书馆

中西书局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唐代变文/ (美) 梅维恒著, 杨继东, 陈引驰译.
—上海: 中西书局, 2011.2
ISBN 978 - 7 - 5475 - 0213 - 6

I. ①唐… II. ①梅… ②杨… ③陈… III. ①敦煌学
—变文—文学研究—中国—唐代 IV. ①I207. 6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1)第 000665 号

本书据 Victor H. Mair (梅维恒), *Tang Transformation Texts: A Study of the Buddhist Contribution to Rise of Vernacular Fiction and Drama in China* (Harvard-Yenching Institute Monograph Series 28) (Cambridge, Council on East Asian Studies, Harvard University, 1989) 译出。

唐代变文——佛教对中国白话小说及戏曲产生的 贡献之研究

[美] 梅维恒 著
杨继东 陈引驰 译 徐文堪 校

责任编辑 秦志华

装帧设计 梁业礼

出版发行 上海文艺出版(集团)有限公司(www.shwenyi.com)
中西书局

地 址 上海市打浦路 443 号荣科大厦 17F(200023)

经 销 各地新华书店

印 刷 上海市印刷七厂有限公司

开 本 890 × 1240 毫米 1/32

印 张 10.375

版 次 2011 年 2 月第 1 版 2011 年 2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 - 7 - 5475 - 0213 - 6/I · 042

定 价 36.00 元

新版致辭

我所著《唐代变文》英文原书于1989年由哈佛大学出版社出版，业已有了汉文译本，不过这个汉译本十年前先在香港问世，用的是竖排繁体字，流传不广，只有少数中国学者有机会看到此书。现在，中西书局出版了新的横排简体字本，这意味着更多读者能够了解我在敦煌俗文学方面的研究成果，我感到非常高兴。

翻译此书是一项富有挑战性的复杂工作，所以我特别感谢译者陈引驰和杨继东两位先生，他们的翻译细致而精心。我也十分感谢促成此书汉译新版出版的林磊先生和徐文堪先生。中西书局高效率地完成了各项出版事宜，我也表示深切谢意。

梅维恒

2009年9月

序

美国宾夕法尼亚大学梅维恒（Victor H. Mair）教授的《唐代变文》（*Tang Transformation Texts*）译成中文，译者希望我写篇序言。这使我回忆起五年以前的往事。

1989年5月初，我偕老伴访问宾州大学，在梅维恒教授家作客，备承款待，并以此书见赠。回布朗克司后急读一过，现检出当时（5月12日）日记，以见初读此书后给我留下的印象：“看梅《变文》，以 *nir-māna* 释变，及论变文之转唱，皆可取。可译为中文。对我 *Citra* 说不同意，辨驳合理，亦有空谷足音之感也！当再致函。《未见著作》中居然有刁汝钧论文，具见收罗之广。当告以郑书即据刁钞材料，此亦学界一桩人所不知之公案也。”

当年希望此书能译为中文，今得实现，我极感欣慰。重读译稿后，再谈谈对此书的全面观感。

首先，作者视野广阔，参照东西方各国古今讲唱文学的特征及发展，来考察唐代变文的来源与转（唱的意思）变的运作。作者举出变文的三个特征：源于口述，韵散结合，与图画密切联系。立论严谨而宏通，左右逢源，有说服力。我想其原因是和作者的学历与经历分不开的。据我所知，作者生于1943年，以二十二岁的青年参加和平队。从尼泊尔教师学习尼语三个月，就单人匹马去尼泊尔待了两年。他自己说，曾在旅途被

一条大河阻拦，闷坐两小时不得渡，有“置之死地而后生”的味道。他毕业于达特莫司学院文学系，后到西雅图的华盛顿大学学中文，伦敦的亚非学院学梵文，在哈佛大学东亚语言及文明系获博士学位并任教。1979年到宾大，1989年升任正教授。他兴趣广泛，所受训练也涉及许多方面，如文学、历史、宗教、语言学、社会学等。宽而且厚的基础，是他做学问的第一个好条件。

作者在归纳出变文特征的同时，对以往与变文混为一谈的敦煌发现的文学体裁，如讲经文、押座文、缘起等严格加以区别，明确指出这几种体裁的内容、目的、用途甚至诵读者的身份都不同于变文。他还指出，俗讲不讲变文，二者全无关系。这些论点表现出作者分析考证的细致入微。关于变文中“处”与“时”的理解，以及汉文史料的驱使运用，也都表现出其汉学修养的水平。我想这应当归功于梅维恒教授在华盛顿大学和哈佛大学学习与任教之功，这两所大学汉学方面的师资及训练都属第一流，其严谨学风的无形熏陶是别处所不易得到的。

作者梵文的功力在他的研究工作中起了决定性作用。他对照《根本说一切有部毗奈耶破僧事》的梵文原本和义净译文，推定中译本“化为”的梵文原字语根应是 *nir-mā*，意即“变出”。“变”字还用以翻译其他几个语义相近的词。他认为“变”在某种程度上可视作“叙事作品中神的呈现、显现或现实化”。变字来源于印度佛教而逐渐世俗化，变文这一形式也渐用以叙述非佛教故事。这就廓清了20世纪40年代以来的种种推测——包括我自己的推测，找到“变”字较确切的娘家，不能不称一大功劳。作者善于利用梵藏汉文以及其他古文字相对照的方法，但却极为明智地说，在讨论对应词汇时，即使当梵文、藏文和汉文有关词语出现在同一作品相同位置上，也不宜随意就将它们等同起来。有些汉文佛教术语融合了几个梵文中

的近义词，并不等同于任何一个梵文单词，“变”字即属此类。这些见解，非对梵汉对译工作娴熟有素的人，是不易道出的。

此书原文本正文及脚注共 218 页，而所附参考书目达 60 页之多，是西方学者典型的穷尽材料的做法，但对想要进一步了解有关变文论著的人则大有益处。60 页书目中，未见的书及论文占 4 页。引起我注意的，是其中收录了老友刁汝钧先生刊登在 1945 年 8 月号《文艺先锋》上的论文《变文研究》。刁先生三十年代初毕业于燕京大学国文系研究院。后赴巴黎，钞了不少敦煌变文回来，其中可能包含一些刘复《敦煌掇琐》所无者。他全部提供给他的老师郑振铎先生。据云《插图本中国文学史》即利用了刁先生供给的敦煌材料。刁先生后在大后方从事进步话剧运动，解放后执教于陕西师范大学，祖孙三代都搞戏剧，成绩斐然。他恐怕绝未料到，五十年前的旧作会被注意而重见著录吧。

最后还想提到，此书原文本封面上变文两个汉字，是哈佛大学杨联陞教授所题，作者导师，我之挚友也。幽明已隔，黯然神伤。

周一良
1994 年 4 月 23 日
于北大燕东园

中译本自序

我很高兴地看到这部研究敦煌通俗佛教文学的专著有了一个中译本。我本人在此课题上花费了将近二十年（1973～1990年）的时间，也就是我的大部分学术生涯。在研究过程中，我努力接触了用中文和其他各种文字（英、法、德、日、意、俄文等等）写成的所有有关变文的文献，而且相信自己在这方面的工作做得相当彻底。因此，我的这部专著可以被视为对该领域研究现状的一个总结。当然，研究工作还要继续下去，将来学者们还会写出涉及此课题的更多的文章和专著，而且，他们肯定会超出我在本书中所达到的水平。但是，我希望看到中国学者能够对研究中国文学的西方学者所使用的稍许有点不同的方法采取更为开放的态度，因为这样也许可以开拓出一些有效的方法和手段，并导致新的重要的发现。

我要向本书的两位译者——杨继东和陈引驰，表示深深的谢意。翻译本书的难度很大，尽管书中引用的大多数材料原本是中文的，但是要通过翻检原书将其复原则须花费大量的精力，只有具备相当能力并且熟悉中古时代通俗佛教文学的译者才能做到这一点。此外，要将书中出现的用拉丁文拼写得日文专有名词（作者、地名、出版社等等）复原成汉字，其难度更大。两位译者以勤勉和谨慎的态度完成了此项工作。

最后，我想对我的许多中国朋友、同行和助手在我研究变

2 唐代变文

文和中国文化其他课题时所给予的帮助表示感谢。他们中有季羨林、周一良、关德栋、王炳华、徐文堪。此外还有许多人，恕我无法一一列举。我期待着今后能与他们进行长期的学术交流和合作。

梅维恒

1993年10月4日
于宾夕法尼亚大学

译 者 序

美国宾夕法尼亚大学东亚语言与文明系教授梅维恒（Victor H. Mair, 1943 ~ ）是近年来在美国及国际汉学界颇具知名度的一位学者。他早年师承于已故著名美籍华裔学者杨联陞先生。自 20 世纪 60 年代以来，其研究兴趣涉及中国古代语言、文学、宗教，中亚考古及中西文化交流史等领域，并有广泛的建树。《唐代变文》（*T'ang Transformation Texts*, 哈佛大学出版社 1989 年版，被列为哈佛—燕京学社学术丛刊第二十八种）是他多年来研究敦煌出土的变文文学作品的一个总结，也是迄今为止国际汉学界在此课题上最系统、最全面的一部专著。此书出版后，即受广泛好评。为便于国内学者参考利用，我们着手将它译成中文。由于书中引用了汉、藏、梵、英、法、德、日、俄等多种语言的材料，所以我们的翻译工作费时颇久。在此，我们拟将这部专著的全貌作一简单介绍。

在另一部著作的导言中，梅维恒曾引用法国汉学权威戴密微（Paul Demiéville）的一段话来阐述变文研究的意义：变文文献的发现，“将中国俗文学的产生时代向前推了几个世纪，从某些方面来说，它对现时的中国文明作出了最富有成果和至关重要的贡献”。不仅如此，变文同时也是中国文学研究中最有争议的一个课题，直到目前为止，在许多基本的问题上——如变文的起源及其构成要素是什么，“变”的含义是什么，变的演示

者是些什么人以及它们如何被演示，谁记录了变文以及他们为什么要这样做，现存变文作品究竟有多少，变文对中国俗文学的发展具有什么样的意义，等等——都没有一致的意见。在这部专著中，梅维恒将对这些问题展开讨论并给出自己的解释。他接着指出，在变文研究中，必须重视佛教的作用，实际上，本书的副标题便是“佛教对中国白话小说及戏曲产生的贡献之研究”；此外，还必须重视非汉文（藏文、回鹘文、梵文等等）材料的运用。

梅维恒在本书第一章《敦煌与敦煌文书》中简要介绍了敦煌文书被封存、发现、转移的历史以及目前各国图书馆和研究机构的收藏情况。他强调指出，不能将敦煌仅仅视作中国西北边陲的一个小城市而已，实际上，由于它位于中西交通线上的咽喉地位，因而是当时最富有世界性的城市之一，各种各样的文化在这里聚集、碰撞、结合，产生了独特的文化现象，并对东亚文明的发展产生了重大的影响。

敦煌变文的研究虽已有半个多世纪的历史，但是迄今为止，学术界在变文的定义以及现存变文作品数量究竟有多少的问题上，还远没有达成一致的意见。而这两个问题不解决，就谈不上对变文进行科学的研究。此外，还有许多学者赋予变文以其他各种各样的名称，如“佛曲”、“唱文”、“讲唱文”、“缘起”、“俗讲”、“转”、“唱”等等，从而使变文研究陷入术语的泥潭。梅维恒在第二章《变文资料及其相关体裁》中，便试图对这一课题的研究对象作出明确的限定。他考察了众多的变文定义，并将它们分为五大类，即没有意义的、最广义的、广义的、狭义的和最狭义的定义，由此对现存变文作品的数量亦产生了五种不同的说法。梅维恒逐个分析了这五种定义。他指出，第一种定义将所有的敦煌文书都视作变文作品，显然是毫无意义的。最广义定义涵盖了所有在敦煌发现的俗文学作品，

而不管它是散文的、韵文的还是两者结合的，这种定义亦缺乏科学性。广义定义认为，现存变文作品数量在 60 ~ 135 种之间，这个数据的上下限之间相差如此之大，已足以说明其不精确性。真正科学的变文定义，必须建立在了解唐人赋予变文以何种含义的基础上。最狭义定义认为，只有那些在本身标题中含有“变”或“变文”字样的作品才能被视作变文作品。而狭义定义认为，还有几种变文作品，由于文书本身残缺而丧失了原有标题，但是它们具有与最狭义定义认定的变文作品相同的特征，因此也应被纳入变文范畴。基于以上分析，梅维恒采用了狭义定义，而该定义认定的不到 20 种变文作品，亦成为他在本书中的研究对象。在对几种主要的变文作品的内容作了简略的介绍以后，梅维恒总结了变文的几点特征，即独特的引导韵文的套用语、说唱结合的形式、与图画的密切联系、通俗化的语言、七言韵文等等。在第二章的最后部分，梅维恒还分析了变文与唐代其他一些俗文学体裁如讲经文、押座文和缘起等的区别。

变文一词，尤其是“变”字的含义，也是学界长期以来争论不休的一个问题。在第三章《“变文”的含义》中，梅维恒首先列举了中外学者在此问题上一些具有代表性的观点，如将“变”解释为由散文变为韵文，或由口头文学变为书面作品，或由经典作品变为通俗故事，或散文和韵文的互相交替，或由印度佛教故事变为中国式故事等等，以及将变文视作六朝变歌的演化，或变相之文，或怪异故事，或插叙式作品，或赞颂文等等。梅维恒分析了这些观点的缺陷后指出，必须将“变”的含义置于佛教的背景下来考察。他举出许多文献材料来说明，在佛教传入中国以前，“变”字具有“变化”、“进化”、“运动”、“修正”、“更换”、“歧异”等含义。但在佛教传入以后，正如许多学者已经指出的那样，“变”又被赋予了“神变”的含义，这也就是佛经中描述的由佛及其弟子们施展出来的超自

然的神通能力。与此同时，表现那些神变故事的文学和艺术形式也被称为“变”，而变文即其文字记录。因此，变文在产生之初完全是佛教文学的一种体裁，而且是来源于印度的。不过，这种文学体裁一经确立和使用，便进入了一个世俗化和中国化的过程，渐渐地，它被用来讲述那些非佛教的故事；到后来，虽然其形式还被保留着，但“变文”这个具有佛教色彩的名称亦被抛弃不用了。梅维恒接着又指出，有一些学者曾试图在梵文中找出一个与变文相对应的词语来，如 *Parināma*, *mandala*, *citra* 等，但这些对应关系都经不起推敲。他称自己也曾做过这方面的努力，但是未能成功，最后只能得出结论：变和变文是中国式的词语，在梵文中没有哪个单词能与之对应；但是，它们事实上已蕴含了许多印度佛教中的概念，所以是一种中印合璧的产物。

梅维恒在第四章《变文的形式、套语和特征》中分析了变文的诗前套语、韵散交错的说唱形式以及变文与图相的关系。变文诗前套语的典型格式是“〔且看〕×处，若为陈〔说〕？”。梅维恒论证了在这里以及壁画题记中出现的“处”大致意为“（图示故事的）场所”，而壁画题记常见的“时”意为“（图示故事的）时刻”。那么这些具有强烈现场口说性色彩的套语是否就证明了变文与口述文学有着直接的联系呢？事实上要考察变文的口述程度，有诸多复杂的标准，要予以确定是困难的。作者的研究结论是：“变文的大部分距离原始的口述演示已有数代之隔”，相反较简单的讲经文则可能是口述文学的直接后代。关于变文韵散交错结合（*Prosimetric*）的形式，梅氏主要讨论了其起源的问题。他考察检讨了在此问题上持中国本土源头说的种种观点，主张回到 20 世纪 20 至 40 年代中国学者充分肯定的印度源头说，在梵文佛经和汉文译经中认识这一体裁的渊源。变文的第三个基本特征是与图画的密切联系，梅维恒考察的

P. 4524号文书包含了舍利弗与六师斗法的图与文，即是这种联系的最有力证明。他还分析了S. 2614、P. 3107、S. 5511等文书的题目、图画与韵散文的分布位置，提出这样的变文卷子很可能不是为了在观众面前进行演述，而是为了熟人间的私下观览而制作的，且此类变文与图卷是分开制作、互相独立的。他进而提出某些变文卷子被撕裂的原因是为了将原独立的图卷插接于文字之间。这样的推考无疑深化了对敦煌卷子及变文制作本质的思考，如变文究竟是什么人为了什么样的目的而写作的。

第五章《演艺人、作者和抄手》即围绕上述问题展开。梅维恒引证了对马来西亚、印度尼西亚、朝鲜及中国后代民间艺人的权威研究，阐明民间说唱文艺的文字记录极少是由艺人自己进行的，一则他们往往是文盲或半文盲，一则他们不会乐意让故事写本夺去大量潜在的现场听众。写录口述故事的往往是圈外的热心听众，尤其是怀抱经济动机的商人们。就变文而言也没有太大的例外，几乎没有一个变文卷子准确记录了表演时的实况。在梅氏看来，除了P. 4524号文书外，大多数敦煌俗文学文书都是供阅读而写录的。他讨论了P. 2319号文书的情况，通过与S. 2614号文书的比较，指出它是据另一文本抄录的，而非供演述用的底本。梅维恒从敦煌变文及其他俗文学作品的末尾题记，考察了那些写录或传抄者的情况。他的一般性结论是：“不管主题如何，变文写于由学郎或其他在家人抄录的卷子中，对于无关乎宗教主题的其他类型的通俗文学也一样。而讲经文和非变文的有宗教内容的通俗故事，则往往与僧侣及有法名者相关。”关于变文的演述者，梅维恒强烈地反对著名高僧参与演述的说法，他认为变文既非俗讲的底本，“讲经文和变文之间也没有可证实的直接联系”，从事两者演述的人“有完全不同的宗教和社会身份”，前者是正式僧侣，而“说变文的只是民间艺人和世俗信徒”。这一论断与梅氏对文献中文淑和文淑两人的

分辨紧密相连，他分析了各种文献中的文字记载，认为两人原不相干而为后人所混淆。

梅维恒在第六章《转变存在的证据》中首先讨论了吉师老《看蜀女转昭君变》和李贺《许公子郑姬歌》这两首最直接描述转变实况的诗。接着讨论了记载白居易、张祐戏辩的诸本异同及相关问题。梅氏还引《高力士外传》等材料描述了变文演述的吸引力和流行。作为文献中可钩稽的具体变文创作的个例，他还分析了《后土夫人变》和《括地变文》及其政治、伦理、宗教背景。全面综合文献中的变文材料是非常必要的，但并不能贪多务得，不作鉴别。梅维恒对《大慈恩寺三藏法师传》卷九“报恩经变”的记录，从版本、文字通例及它作为呈给皇帝的物品是否合适等几个方面进行了考证，认为它是很可疑的。梅氏指出的另一些粗疏的谬失更提醒人们有必要在学术研究中始终保持严肃态度。

在全书六章正文之后，附有详尽的注释和参考文献索引，其篇幅占全书的三分之一强。这两部分内容比较全面地反映了中国大陆、台湾、香港以及日、美、英、法、德、苏等国汉学界半个多世纪以来的变文研究成果，以及本课题可供利用的资料状况。

变文及其演述如果不是敦煌文书的发现，已成一湮灭无迹的传统，对它的学术研究，无疑应注重于文书本身的考察，同时审慎细致地参证文献记载。而非汉文材料和域外史料的运用，对已有成果的全面考察，与后代及外族民俗文艺传统的比较，将论题置于更广阔的视野中予以观照，一样不容漠视，尤为更深入的研讨所必需。梅维恒的《唐代变文》不仅在其具体论点、论据上，且在这几方面的努力上，于国内学术界有启示之用，应为我们所欢迎。

目 录

序	周一良	1
中译本自序	梅维恒	1
译者序		1
新发现		1
第一章 敦煌与敦煌文书		3
附：四川与敦煌的联系		10
第二章 变文资料及其相关体裁		13
附：年代问题		40
第三章 “变文”的含义		44
第四章 变文的形式、套语和特征		90
附：印度假说		121
第五章 演艺人、作者和抄手		125
第六章 转变存在的证据		166
注释及参考文献中使用的缩略语		183
参考文献目录		185
附录：唐五代变文对后世中国俗文学的贡献		246
香港版译后记		310

新发现

1988年10月1日，当本书的校样已经排好并送给我校对的时候，我正在兰州，当时我刚刚完成了对中国和苏联的中亚地区的考古遗址及博物馆的为期一个月的访问，并准备回国。在兰州的甘肃省博物馆，我发现了一幅对本书具有重大意义的出自敦煌的绘画作品，因此，我不得不再对这件作品简单地说上几句。

这幅画工精巧、色彩艳丽的画上有这样一个标题：“佛说报父母恩重经变”。画的底部中央有一段较长的题跋，其中明确提到这幅画的创作年代是北宋淳化三年，也就是992年。题跋上面还有一段经文的摘要。

初看上去，这幅画的中央表现了一个曼陀罗，其中有一位佛坐在莲花座上，而周围则是许多陪侍的菩萨。在画的顶部也有几个排成一行的菩萨。但是仔细观察便可发现，在画的中央部分的两边，有许多的场景，它们是经文中许多片段的图解。而且，每一个场景配有一个文字标题，这些标题都以表示口述时刻的“时”作为结尾。画的右下角是一幅佛教僧侣的肖像，这幅画就是为纪念他而作的。

据博物馆的官员称，这幅画被保存在库房里。由于我的访问时间仓促，我只看了一下它的大幅彩色照片。我所看到的内容使我确信，这幅画非常值得研究佛教俗文学和艺术史的学者